

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  
加固勘察设计

项目编号：GLZC2022-G3-240029-HSHJ

采购单位：全州县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8日



#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服务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评标办法.....	29
第五章：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6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GLZC2022-G3-240029-HSHJ）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uilin.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8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2-G3-240029-HSHJ

项目名称：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

预算总金额（元）：9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全州县水晶岗水闸闸址以上控制集雨面积 5579 平方公里，设计过闸流量 7230m<sup>3</sup>/s，校核过闸流量 8840m<sup>3</sup>/s，是一座以防洪、灌溉为主，兼有供水、生态、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1）型水闸。本项目是对全州县水晶岗水闸进行水闸安全鉴定和水闸除险加固进行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技施设计及完成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征地移民、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同时，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报告文件的批复和按时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做好施工阶段的现场技术服务工作。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止。其中（1）安全鉴定阶段：合同签订 4 个月内完成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工作并提交水闸安全评价报告报批稿；（2）初步设计阶段：上级水利部门批复安全鉴定报告后 8 个月内完成水闸除险加固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包括此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协助上报水利部门审批，并取得批复；（3）招标设计阶段：在水闸除险加固施工招标工作开始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并提交施工招标所需的招标资料、技术规范、图纸和工程量清单；（4）技施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其他设计内容在水闸除险加固施工开工前完成并提交；（5）施工期设代服务：从工程施工准备工作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为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同时含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甲级。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7月18日至2022年8月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lggzy.org.cn>）。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8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

3、开标时间：2022年8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4、开标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体：<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lqz.gov.cn>（全州县人民政府网）。

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2年8月9日上午9时30至10时00分），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达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地点（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无效。

4. 在线投标（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

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子文件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投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 本采购项目为政采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CA数字证书），确保投标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政策；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全州县水利局

地址：桂林市全州县城北新区创业大厦15楼

联系方式：刘主任 0773-481539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桂林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大道与世纪大道交叉口飞扬国际 T6 幢 1210、1212 室

项目联系人：易工

联系方式： 0773-280916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4814807

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 项目编号： GLZC2022-G3-240029-HSHJ
2	5	投标人资格	<p>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p> <p>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同时含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甲级。</p> <p>5.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5.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采购预算金额及投标报价	<p>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b>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玖佰万元整（费率为 100%）</b>【其中包含了对全州县水晶岗水闸进行水闸安全鉴定和水闸除险加固进行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技施设计及完成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征地移民、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同时，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报告文件的批复和按时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做好施工阶段的现场技术服务工作】。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费率）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p> <p>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17	投标保证金	<p><b>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b></p>
7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	<p>18.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8.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18.3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18.4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p> <p>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p> <p>18.6 评审前准备</p> <p>18.6.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18.6.2 各供应商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18.6.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8	19.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p>19.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9	20.1	投标文件递交	2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 <u>2022年8月9日上午9时30分</u> 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10	20.2	投标文件解密	20.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2年8月9日上午9时30至10时00分）</u> ，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 <b>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达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b> 】，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地点（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b> ”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无效。
11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8月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方式： <b>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b>
12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13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4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p>(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5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33.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33.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如不按期办理领取手续，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p>
17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8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	35.3	合同备案存档	<b>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b> ，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存档。
20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桂价费[2011]55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21	38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3	39	监督管理机构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14807
----	----	--------	---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

项目编号：GLZC2022-G3-240029-HSHJ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按具体约定执行。**

###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同时含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甲级。

5.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9. 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质疑函”格式附后）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附后）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地址：桂林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大道与世纪大道交叉口飞扬国际 T6 幢 1210、1212 室，联系方式：易工 0773-2809166。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 (3) 服务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同时，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投标人应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考虑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未登录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查看澄清或者修改的，造成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5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 13.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13.1.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 13.2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3.2.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 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 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 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供应商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13.2.2 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2)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 投标的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4)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必须提供**）；

(6) “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21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提供协议书和批复文件或者中标通知书和批复文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出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等，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如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13.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特别说明：**

(1)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投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中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无签字的视为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费率）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税金、利润等），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

18.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8.3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

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4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8.6 评审前准备

18.6.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18.6.2 各供应商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6.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9.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2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上午 9 时 30 分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0.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2 年 8 月 9 日上午 9 时 30 至 10 时 00 分），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达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地点（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

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 视为投标无效。

20.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4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 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四、开标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2年8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 点: 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方式: **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开标,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 开标程序

22.1 开标准备

22.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2.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 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2.2 开标程序

22.2.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 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上传成功后,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30

分钟。

22.2.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2.2.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并在线发起投标人签字确认。

22.2.4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五、资格性审查

###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 六、评标

###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组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

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采用在线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CA 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1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报告。

####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也可以重新采购。

####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费率)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3.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3.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如不按期办理领取手续，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



## 七、签订合同

### 34. 履约保证金

无

###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招标采购单位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存档。

## 八、其他事项

###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桂价费[2011]55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收取。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世纪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45050110110009555668

**38.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9. 监督管理机构：**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4814807

## 附件 1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公告公示时间：\_\_\_\_\_

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 采购结果公示时间：\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采购项目的某一分标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标编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分标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 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标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标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需求及要求	数量	预算采购金额
1	<p>1、项目基本概况：全州县水晶岗水闸闸址以上控制集雨面积 5579 平方公里，设计过闸流量 7230m<sup>3</sup>/s, 校核过闸流量 8840m<sup>3</sup>/s, 是一座以防洪、灌溉为主，兼有供水、生态、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1）型水闸。</p> <p>2、服务内容：全州县水晶岗水闸进行水闸安全鉴定和水闸除险加固进行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技施设计及完成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征地移民、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同时，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报告文件的批复和按时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做好施工阶段的现场技术服务工作。</p> <p>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工程技术质量合格标准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且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和评审，并获得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p> <p>4、其他设计要求</p> <p>中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下列成果文件，其质量应满足国家和行业相应安全鉴定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招标设计阶段、技施设计阶段及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的深度要求。</p> <p>（1）安全鉴定：最终成果文件水闸安全评价报告 10 套，成果资料刻录光盘 2 张。</p> <p>（2）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报告书、概算书、图纸等报批所需资料及其他附件各 12 份，文件光盘 2 份。</p> <p>（3）招标设计文件：工程项目各部分技术及工艺要求、图纸壹式 8 份；工程量清单及其他附件各 8 份。</p> <p>（4）技施设计文件：工程项目各部分技术及工艺要求、图纸及其他附件各 8 份；上述文件数字格式光盘 1 份。</p> <p>（5）施工预算书 8 套。</p> <p>（6）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并应充分优化方案，节约工程投资。</p> <p>（7）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根据审批需要提供文本份数和数字格式光盘。</p> <p>以上条款所有成果数字光盘格式要求：采用 PDF 格式。</p>	1 项	人民币玖佰 万元整（费 率为 100%）

	<p>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止。</p> <p>(1)安全鉴定阶段：合同签订4个月内完成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工作并提交水闸安全评价报告报批稿；</p> <p>(2)初步设计阶段：上级水利部门批复安全鉴定报告后8个月内完成水闸除险加固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包括此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协助上报水利部门审批，并取得批复；</p> <p>(3)招标设计阶段：在水闸除险加固施工招标工作开始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并提交施工招标所需的招标资料、技术规范、图纸和工程量清单；</p> <p>(4)技施设计文件及施工预算书其他设计内容在水闸除险加固施工开工前完成并提交；</p> <p>(5)施工期设代服务：从工程施工准备工作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为止。</p>		
商务要求			
服务使用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 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甲方预付合同总价的 2%；</p> <p>(2) 完成水闸安全评价编制（提交水闸安全评价报告报批稿、上级部门批复鉴定报告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p> <p>(3) 初步设计报告通过评审获得批复且完成招标设计图纸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u>40</u> %。</p> <p>(4) 在乙方完成施工图纸资料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u>80</u> %。</p> <p>(5) 在工程完工验收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u>97</u> %。</p> <p>(6) 工程竣工验收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剩余 <u>3</u> % 的合同价款结清给乙方。</p> <p>甲方每支付一笔服务费前，乙方必须提供相应数额的发票。</p> <p><b>注：如未进行下一阶段的工作，就不再另行支付后期费用。</b></p>		
其他要求	<p>1、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玖佰万元整（费率为 100%）【其中包含了对全州县水晶岗水闸进行水闸安全鉴定和水闸除险加固进行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技施设计及完成各阶段必须的专题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征地移民、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同时，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报告文件的批复和按时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做好施工阶段的现场技术服务工作】。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费</p>		

	<p>率)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设计成果内容须符合勘察设计任务书的有关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p> <p>3、设计成果包括纸质文件及相应的电子版文件(PDF格式)。</p> <p>4、纸质文件成果由勘察设计图纸以及各种必要的技术研究资料构成。内容必须清晰完整,说明书应准确、完整地阐述设计意图和内容。</p>
其他说明	<p><b>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b></p>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技术方案、服务承诺、企业资质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二、评标办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1、价格分.....30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①对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4) 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30分。

$$(5) \text{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times 30 \text{ 分}$$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12分

(1) 项目负责人（2分）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相关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的加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

(2) 专业负责人员（10分）

专业负责人具有工程测量、工程地质、水文水资源、水利工程规划设计或水利水电工程规划、水工或水工结构、金属结构、电气工程、环境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造价等专业。以上专业负责人每有一个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专业负责人每有一个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以上专业负责人职称以职称证专业为依据。

注：需提供职称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

### **3、技术方案分.....24 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提供的安全鉴定及勘察设计依据、工作内容及大纲，工作实施进度安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技术方案，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方面等各项主要内容，确定所属档次，并在档次内进行打分。

#### **(1) 安全鉴定及勘察设计依据、工作内容及大纲（满分 7 分）**

一档（3 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工作采用的设计依据不准确、制定的工作内容及大纲一般。

二档（5 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工作采用的设计依据基本准确、编制工作内容及大纲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基本可行；

三档（7 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工作采用的设计依据准确、编制工作内容及大纲完整、合理、准确；

#### **(2) 工作实施进度安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满分 5 分）**

一档（1 分）：内容一般，没有很好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设计方案采取针对性措施，措施可行性一般。

二档（3 分）：内容较完整，部分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设计方案采取针对性措施，措施可行性较强；

三档（5 分）：内容完整，充分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设计方案采取针对性措施，措施可行性强；

#### **(3) 技术方案（满分 8 分）**

一档（3 分）：方案一般，可行性、科学性、可靠性研究一般的。

二档（6 分）：方案较全面，可行性、科学性、可靠性研究较好的。

三档（8 分）：方案具有明显的全面性、优越性、可行性、科学性、可靠性的。

#### **(4) 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4 分）**

一档（1 分）：针对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阶段重点、难点分析不够准确，建议不够合理；

二档（2 分）：针对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阶段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准确，建议基本合理；

三档（4 分）：针对对本项目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阶段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建议合

理。

#### **4、服务承诺.....4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就投标人的服务期、交付时间、服务承诺方案等的合理性、可行性、条理清晰等方面的主要内容，确定所属档次，并在档次内进行打分。

一档（1分）：服务承诺一般，可行性不强。

二档（2分）：服务承诺较完整，可行性较强，承诺施工期对出现的问题响应及时。

三档（4分）：服务承诺完整，内容详细，可操作性强，有专职人员，承诺从接到业主电话 12 小时内应赶到工作地现场处理。

#### **5、企业资信业绩.....30分**

##### **(1) 类似项目业绩（18分）**

2015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大型水库或大型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业绩的每项得3分，本项最高得18分。

注：需提供协议书和批复文件或者中标通知书和批复文件。

##### **(2) 企业荣誉（12分）**

1)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以获奖证书上时间为准）获得过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的每项得1分，本项最多得6分。

2)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以获奖证书上时间为准）获得过国家科技进步奖的每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6、综合得分=1+2+3+4+5**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也可以重新采购。

##### **四、特别说明**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以上涉及的有关证书、文件、合同等的复印件。因投标人资料不

全或不清楚影响到最终得分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投标人一旦被发现有虚假响应情况，将被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服务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金额	备注
1					
.....					
总金额（元）：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了乙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乙方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

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如有泄露，乙方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_\_\_\_\_。

2、付款方式：详见采购文件。

####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 双方约定**

1、乙方应站在甲方的立场上对甲方委托的项目进行认真、细致、公正的服务，服从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管理要求。

2、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服务项目违法分包交第三方完成。

3、乙方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标准提供服务。

4、乙方在接受甲方委托的服务任务后应积极主动地与甲方联系，落实具体事宜，并安排相应的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造成乙方损失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赔偿损失。

2、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赔偿损失。

####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相关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相关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 3、投标承诺书；
-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三条 其他**

- 1、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有效补充文件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补充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3、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二份，甲方乙双方各二份。
- 4、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 如投标人为截止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 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 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供应商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2)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4)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必须提供）**；

(6) “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21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提供协议书和批复文件或者中标通知书和批复文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出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等，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如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



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2）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格式）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投标）

致：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年\_\_\_\_\_月  
日

###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 声 明

致：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 期：

#### 5、供应商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格式）

#### 一、投标报价表

####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恒晟水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并做出如下报价：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投标报价（元）	投标费率（%）
1	全州县水晶岗水闸安全鉴定工作和除险加固勘察设计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服务期限：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

投标日期：

**注：**1、投标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 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2、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3、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报价表（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 2. 技术方案（必须提供）

### 技术方案（格式）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 期：

注：1. 当本表（技术方案）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

## 3、投标人的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附件：

### 服务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 期：

4、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分标号：\_\_\_\_（如有，请填写）\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注册执业资格		
现从事专业			现从事专业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担负的技术职务	工作情况简介	

注：可附人员职称证书、身份证、毕业证书等复印件，以及参保缴费证明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5、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格式）（必须提供）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

分标号：\_\_\_\_\_（如有，请填写）

序号	姓名	学历	专业及职称	持何种资格证书	从事本工 作时间	本项目拟 任职务

注：可附人员职称证书、身份证、毕业证书等复印件，以及参保缴费证明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21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提供协议书和批复文件或者中标通知书和批复文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出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等）（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如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sup>1</sup>，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证书签章）：

日期：

注：（1）<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在政府招标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附表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1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证书签章):

日期: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2.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